

中國古名家言

伍非百◆著



四川大學出版社

中國古名家言

伍非百◆著



四川大學出版社



特邀编辑:邹 艳
责任编辑:庄 剑
责任校对:徐 凯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李 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名家言 / 伍非百著. —四川: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7-5614-4621-8

I. 中… II. 伍… III. 名家—研究 IV. B2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1808 号

书名 中国古名家言

著 者	伍非百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4621-8
印 刷	郫县犀浦印刷厂
成品尺寸	140 mm×202 mm
印 张	30
字 数	536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 001~2 000 册
定 价	120.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
联系。电 话:85408408/85401670/
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网址:www.scupress.com.cn

緬懷墨學大師伍非百先生

——《中國古名家言》再版代序

蒙 默

一九四四年夏，甫放暑假，一日，先君子文通公謂余曰：「吾老友伍非百先生辦西山書院於南充，伍先生學問淵博，尤精先秦名辯之學，李源澄已前去襄助，汝可前往就讀。」余曰諾。蓋父最鍾愛余，余亦素不違父命。不數日，適有鄉鄰去果（南充），遂相伴同往。時蓉果間已有公路，然路面劣，且無定期班車，逾二日乃至。西山去果城約十里，無公路，遂僱肩輿往。山高約百餘米，書院所在，未及半山，原為天主教修道院，除經堂院外，有屋數椽，其較大者二幢，皆二層樓閣，高者倚坡橫列，低者豎置，二樓呈品字，有房十餘間，舊為外國傳教士往來住所，現因「二戰」爆發，傳教士多已撤走，所留三五神父、修士，皆住經堂院內，餘房間置，伍師因租以辦學。四周頗多竹木花草，山麓一灣流水可以濯足，近處無他農戶，亦無雞犬之擾，頗清靜幽雅，實為讀書修道佳處。李源澄先生眷屬未來，長隻身

住書院，伍師城內有家，不常來院。是日適伍師在，余到後，李師即介往見，蓋伍師雖爲先君老友，而余則係初見也。師身材不高，稍胖，四五十歲，面常微笑，慈祥可親，時值大暑，師着中長褲，上穿麻布背心，手執團扇，言語隨和，平易近人。行禮畢，師問汝父母好否，余答平安，嚴以雜事多，且啓程匆匆，未及修書，代叩安好。師謂汝旅途勞累，請李先生安排，住下休息。時李師之弟源委及李師蜀華弟子鍾博約皆先在，於是余三人共住一室。

不數日，伍師以「述志」爲題命作一文，余以數十年來世界大戰者再，皆以各大國政治家不明國與國相親、人與人相愛之理，唯強權是逞、侵略是務，戰火連年，生靈塗炭，吾將學太史公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上說下教，以冀世界和平，窮則獨善吾身，達則兼善天下之云云數百字以應。師不以爲妄，批曰：「志趣可嘉，文亦暢達。」以相勗勉。其實此皆耳食之言、抗戰八股之變種，今日思之，不覺汗顏。時書院初辦，來學者止十餘人，分精修、博習兩班，不惠被編入精修班，遂亦得忝列二先生之門牆。

時李師講《論語》及《經學通論》。《論語》，余舊已能背誦，得免聽講。然雖能背誦，而於其中義理則不甚了了，故令讀朱熹《四書集註》，而以讀註爲主，逐字逐句細讀，並需圈點。此外，則閱讀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作者爲名重一時之老學者，此書亦爲當時史著

中之上乘，近年仍由某出版社再印。此書不僅有作者之論述，且於論述下附有「替讀者搜集了一些很方便有用的材料」（胡適語）。故令於正文及所附史料均須細讀。其不解處則李師負答疑解惑之責，以此，余曾多次請教李師，亦確受益匪淺。《經學通論》爲李師於四川大學授經學之講義（時已由成都路明書店印行），余至今仍以此書爲近世概論經學之最佳者，以學者基礎差，故爾逐句講解，余亦以此得略知經學。伍師於時未開課，只偶相值時，問近讀何書？有何問題？憤啓而排發之。此種書院生活似簡單，似亦枯燥，然此實爲余日後略知讀書爲學之始，是亦頗堪回首者也。

一日，伍師聚諸生於教室，言將講《墨子》，衆皆喜，知師爲海內著名墨學大師也。然皆不知將講何事。及至開講，始知爲《墨經》之第一章：「故，所待而後成也。說曰：故：小故，有之必不然，無之必不然。若尺有端。大故，有之必然，兼也。若尺之成尺也。」未發講義，僅憑板書。且諸生前此皆未有接觸，《經》也，《說》也，「故」也，「大故」、「小故」，衆皆茫然。師自校勘、訓詁、及於其意義，逐家逐句詳予講解，惜我諸生基礎太差，不堪承擔，不僅不克領會其深意，即欲粗知其旨，亦感吃力。日後重讀《解詁》此章，始見師所定章句與時賢所定者多不同，於一字之增，一字之減，一字之改，一字之乙，

莫不皆有深意，莫不皆有所據。而此章之「故」字尤有大義，其於《墨經》中之意義，於當世諸子名辯中之意義，並皆旁徵博引闡其微旨，始悉師說之頗多精義奧論，較之前賢實多勝義，深惜當日之未能及此也。遂致雖教者不倦「誨爾諄諄」，而學者擣昧竟多「聽我藐藐」，誠所「辜負此翁」者也。此講疑爲伍師對諸生接受能力之試探，或即有鑒於此，此後未再續講，然諸生咸望續聽，冀能於多聽中漸有所入也。然師終未續講，私心迄今猶有餘憾焉。於此知中國古名辯之學（特以《墨經》爲甚）非僅研習唯艱，即以己之昭昭欲使他人昭昭亦至難也。故學者或言《墨辯》爲先秦艱深學術中之尤艱深者，洵非虛語。師講論於杏壇者多歷年所，從遊亦衆，而師名辯之學竟無傳人，誠有以已哉！有以已哉！此講雖六十六年前事，以印象深刻，歷歷若猶在目前。是年冬，余返蓉度假，竟未再回西山，又復讀新學制學校去也。余去後，書院生徒日衆，不數年，漸多至百餘人，不審師曾再講《墨辯》否？

一九五一年，余畢業於四川大學，工作系統一分配，折騰於行政工作數年後，乃得調至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一所研習秦漢史，一九六一年底又再調四川大學歷史系，乃得從先君子治史學，始重操舊業，還我宿願，講習先秦秦漢及西南民族，雖於諸子之書亦頗涉獵，而對諸子之學則未嘗致力，於艱深之古名辯家言則更不敢問，家中雖有師著《中國古名家

言》（乃師贈先嚴之一九四九年石印綫裝本），亦未克研讀。與師同處蓉城有年，而登師門者則僅有可數，今日思之，未嘗不汗流而慙愧也。然亦當日環境使然，無之奈何也。迨二〇〇二年，余已退休且整理先人遺稿畢，雖得肆意泛覽之機，然賤軀已屆衰年多病之秋，無力另啓新圖矣，乃取師書斷續通讀一過，始驚駭於此書之博大精深、超絕奇偉，深悔昔日坐失聆教研習之良機。蓋《墨辯》之書，世稱絕學，自戰國成書後，至西晉魯勝始爲之註，然勝註不久即佚，《隋志》已未著錄，至晚清千數百年後始再有研治之者，而吾蜀學術自宋後大衰退，清世尤甚，至清末張之洞主川學政，吳皖之學始入蜀中，然所言者，經術而已，其他皆非所及。師治墨學，上無師承，下乏講友，始爲於衆人不爲之時，而又此素稱艱深之絕學，其難可以想見，然師以聰穎過人之資，又好深覃之思，自闢谿徑，潛探默索，日夜孜孜於茲，得間有獲，輒筆之於札，月日積累，至於民元竟得成《墨經說章句》稿，時始二十二歲。略於一九一七年修改爲《墨子辯經解》，一九二一年又改定爲《墨辯解詁》，一九二三年由北京中國大學晨光社出版，當時國學大師梁啓超先生所見即此，梁氏大加贊賞，稱之爲「頗信其爲斯學一大創作也。」（《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於是學林知有伍非百先生矣。然師以此稿猶有未盡，次年收回版權繼續修改，一九二六年改訂《解詁》，別出校勘文字爲《校

勘記》附《解詁》後。且又擴大研治範圍，《大小取》、《公孫龍子》、《齊物論》、《尹文子》、《荀子·正名》、《鄧析子》，以及他子書中之形名雜言併皆網羅。於一九三二年成《中國古代名家者言》，計八種。一九三七年陳柱將其中《公孫龍子發微》稿之大半錄人所著《公孫龍子集解》（商務印書館出版）中，而《大小取章句》亦於同年發表於無錫《論學》月刊之第一至第四期，二稿得較早公於學林。一九四八年《中國古名言》基本定稿，一九四九年於南充石印綫裝百餘部分送師之友好及各大圖書館。五十年代嘗與中華書局簽約，嗣以反右事起，中華爽約，此稿後又略有修改，「十年浩劫」後，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得此稿，於一九八〇年請著名邏輯學專家北京大學沈有鼎教授審讀，沈氏對該稿「給予了崇高的評價，並寫了一篇序文」，序文首句稱：「伍非百的《中國古名家言》一書，是對中國古代邏輯史的巨大貢獻。」（《中國古名家言》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出版前言」及《沈序》）自「五四」而後，治古名辯之學者漸盛，蔚成大國，其有著述可得而稱者數十家，雖然，其獲大家之令聞美譽則未有過於吾師此書者也。然而梁、沈二先生其言也簡，余讀師書，猶頗有不能已於言者焉。

(一) 八書一體 博大精深

舊日治古名家言者，率群趨《墨子》之《經》、《說》上下四篇，或併及於《大小取》，六篇而已。民元而後，漸有及於《公孫龍子》及惠施者，他家之論則罕聞知。而伍師此書，則共八種。蓋師之解詁《墨辯》也，見其說與《公孫龍子》頗相響應，於是併治公孫書，迨《解詁》脫稿，而《公孫龍子發微》大體已成。於疏理二書時，又見莊生《齊物論》名辯之言顯與《墨辯》、《公孫》皆相對立，故又作《齊物論新義》。而《大取》、《小取》二篇實《墨辯》之餘論，其說與《墨辯》相發明，且又頗具統系之意，故又作《章句》二卷，連第《墨辯》之後，以完一家之學。尹文則本墨學之徒，其書雖雜，尚猶是「刑名」正宗，故又作《尹文子略注》。荀卿生當戰國晚期，其書以儒學爲宗主，而其論辯之術則上承《墨經》、併取龍、莊，而以「正名」爲旨要，以辟百家之詖辭，實集古名辯之大成者，因作《荀子正名解》，以爲先秦名辯學之歸宿。師於撰述六書時，左右採獲，見諸子莫不皆有名辯學術，其間亦頗有足資參驗互證者，因師魯勝之意，作《形名雜論》六章，採摭《管子》以下至

《淮南》凡十一家，以示指歸。《漢志》名家首列《鄧析》，師原擬作《鄧析子章句》，然世傳鄧書實爲偽品，據諸書載鄧析行事，實一好辯深思之士，因鄭國宿有議政之習，據《刑書》而教民興訟，遂致力於諍辯之術，謂其後學遂衍爲刑名之流而開名學一派，尚非誣說。師因溯《鄧析子》偽書之源，併輯鄧析行事作《鄧析子辯偽》，作爲《中國古名家言》附錄。於是說先秦諸名辯之學及應用之術者盡皆囊括書中矣。而本書遂以「規模宏大」爲世所推重。一九八三年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在「出版前言」中稱：「如此規模宏大的校勘、詮釋工作還沒有有人做過。」至二〇〇四年山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周云之主編之《中國邏輯史》猶重複此言：

伍非百的《中國古名家言》是二十世紀四十年代一本大型校釋著作，內容包括……八個部分。該書校勘、注釋工作規模宏大，不僅前人沒有，而且後人也沒有如此做過。更爲突出的是，伍非百不僅結合西方邏輯和印度因明學，用邏輯的觀點疏解中國古代名學，而且突破歷來以墨說墨、以道說莊、以儒說荀的陋見，見解頗爲獨到，頗受當時學術界的重視。該書還對中國古代名辯學的產生、發展、滅亡的歷史，一一作出闡明。儘管許多說法不一定合理準確，也不一定能得到學者們的贊同，但此書仍不失爲一本規模

宏大、有一定見解和學術價值的名學注釋本，對當今研究中國邏輯史有較多參考價值。周書固於「規模宏大」外已見及其學術見解之意義，雖仍存有見仁見智之異議，此亦當如《沈序》所言：「這裏有些問題還沒有提出，有些說法還不能得到學者們的一致贊同，這是無可避免的。將來在這樣堅實的基礎上大家共同協力，步步深入，必能對古代中國邏輯思想的發展和高潮以及其間產生的不同派別達到全面的、系統的科學認識。」是作為《中國古名家言》之「巨大貢獻」固有其不可忽視、不可動搖之「堅實基礎」者在。

先秦諸子相爭，莫不出以名辯，而其名辯之學或術則頗有異同，或相輔相承，或相蕩相激，或相反而又相成，師於此等處皆特重視，從多方予以較比分疏，考論其相互出入、分合、對抗、發展之關係，於詮釋中頗有論說。師於《序錄》言：「不能通一家，則不能通兩家，不能通兩家，亦無由通一家以至三家之循環論戰。」「古名家言篇籍，有正，有反，有合，墨子《辯經》，正也，《公孫龍子》，反也，莊周《齊物論》、《荀子·正名》，合也。《齊物論》為破壞性的合，《正名》為建設性的合。」「由孔子之『正名』發展到墨子《辯經》，及再由墨家之『辯』，回到荀子之《正名》，是一綫相承，迴環往復的。這篇書是戰國名家發展到最高階段的結論。」此實為本書之中心及總結。故此八書雖然各自獨立，而自先秦名辯學

術迴環發展之內在聯係視之，則八書實又爲一整體，此整體即先秦名辯學術發展之軌跡是也。故余於本書之「規模宏大」外，又必強調八書之爲一體，此其所以不僅爲「博大」，而其見解又最爲「精深」者也。

(二) 較比分疏 多創新解

《中國古名家言》書雖八種，而八書實以《墨辯解詁》爲核心、爲典範。《解詁》之作也，《墨辯釋例》中立有校解義例五條：「(一)以經證經（默案：原作「以經證說」。「說」字應爲「經」字之誤，今改）。(二)經所不明，於說求之。說所不明，於經求之。(三)經、說俱不能明，則求之名家言。(四)又不能明，則求之並世諸子。(五)若俱不可得，則闕疑焉，不妄說也。」此五義例深有合於清代樸學家以元典釋元典之家法。且師於諸子之書「真積力久」（荀子語），精熟深透，故其運用也皆能左右逢原，前後貫通，旁徵曲證，各得其宜。雖亦時用邏輯因明疏釋《墨經》文字，於其同者常以「略類」、「相似」出之，於其異者則予釐別區分以明之，故其詮釋也，咸能闡發古名辯學之奧義微旨，又多有獨創之卓識新

解，而又不淪於牽強附會，殆皆以師之善以元典釋元典、以相關諸典諸學較比分疏之效也。沈有鼎先生評師書曰：「作者以敏銳的眼光，緊緊抓住了邏輯學和其他學問所以不同的特點，因此他能不囿於俗見，對古書常有獨創的新解。中國古代的邏輯學和有關邏輯的學說，所有不同的家數和歧異的方向，在書中皆已一一闡明，可供今日學者用馬克思主義觀點研究中國古代邏輯史時的參考。」斯爲實事求是之語，並非虛譽。

師嘗言：「治《墨辯》之難，不難於解而難於校，余於此經，寢饋其中幾三十年，定稿者屢矣，而仍不免時時發現前誤，有校勘已定，而解詁時發現校誤。又有解詁已愜，而復校時發現其解誤，誠難之也。此稿成於一九二六年，大體已定，其後又屢有修正。」（《校勘記後語》）師之初撰《解詁》，蓋附校勘文字於經文之下，然校勘論說綦繁，盡附經下，則引據枝蔓，旁行斜上，不便閱覽，且礙注文本義，太簡又不足以資證明，使經文脫誤及勘改理由不明著，易滋歧誤。於是乃將《校勘記》別寫，附《解詁》之後。而讀時則須互參，亦不得已也。校論之文且十二倍於經文，其校事之勤不難概見，而創見亦頗多。沈有鼎氏嘗評曰：「《墨辯校勘記》二卷乃伍君最精之作，結論雖多未確，改字亦過多，然以用力方向而言，自較諸家爲勝矣。」又謂：「治墨學者，慎勿以其繁瑣而忽之也。」（見所著《論墨經四

篇之編制》亦尚不失爲持平之論，至於「多未確」、「亦過多」之說，則亦見仁見智之異，不足辯也。

(三) 古名辯學理論體系之首次提出

近時之論先秦邏輯史者，多以古名辯中之名、辭、說、辯四範疇爲古代邏輯學之理論體系（其具體解析容有見仁見智之異），此既符合邏輯思維形式，又符合古名辯元典精神，余深佩其爲有真知灼見之卓識。此名、辭、說、辯四範疇，初見於《墨子·小取》，只言其三，而完成於《荀子·正名》，此實爲一形成過程；近世學人對此四範疇之認識亦有其過程。梁啟超、胡適輩皆已知重視《小取》，胡且以之「是一篇有條理有格局的文章」。然《小取》所提之具體條理或具體格局爲何，則胡氏未能揭出，更無論「理論體系」之識矣。近時學者據此四範疇以論以說者雖多，然此說之始創於何人，則皆未曾言及。唯周云之主編之《中國邏輯史》指出沈有鼎先生之《墨經的邏輯學》爲第一次概括出此一理論體系之作品：

《墨經的邏輯學》在一九五四年公開發表時，就第一次爲《墨經》邏輯概括指出了

一個較為完整的邏輯體系，他首先指出「孔子提出了「正名」這口號，到了《墨經》才發展為有系統的邏輯學」。該書就邏輯學本身內容而言，主要包括《「指」和「名」》、《「辭」和同異》、《「說」和「辯」的原則及個別方式》三個部分。正如作者所說：「邏輯學的敘述，通常由概念開始，進而判斷，進而推理和論證，《小取》所說『以名舉實，以辭抒意，以說出故』，已經明白清楚地把這三個步驟依次標舉出來了。」所以作者把《墨經》中的邏輯思想概括為一個主要討論「名」（概念）、「辭」（命題或判斷）、「說」（推理和論證）及邏輯規律的理論體系。

這是符合《墨經》中邏輯思想的真實內容的。據上所述，沈氏文內僅止指出名、辭、說三範疇為《小取》所提邏輯思想之「三個步驟」，還沒能達到將名、辭、說視為「較為完整的邏輯體系」之認識高度。後之學者以此三範疇為「較為完整的邏輯體系」，應為後來認識水平之發展提高，然以此一認識可上溯至沈氏該文，因亦無可厚非。然此「較為完整的邏輯體系」畢竟非沈氏所明確認識者，故沈氏「三個步驟」說，實只為「較為完整的邏輯體系」之模糊認識而已。然而，相當於（或相類於）此模糊認識之論斷，在學術界中則早已存在。伍非百師在《墨辯釋例》述「辯經內容」時言：

《辯經》研究之範圍，爲名、辭、說、辯四事。然亦非僅四者原理及方法而已，而關於原理之原料，及應用方法、所解決之問題，亦附其中。

文中第言名、辭、說、辯四者爲《辯經》研究之範圍，各有其原理及方法，而未疏說四者之內涵及其相互關係，是爲不足。師另於《墨辯定名答客問》中言則稍詳，並將名、辭、說、辯又提爲正名、析辭、立說、明辯，指出名、辭、說、辯之說本自《荀子·正名》，且謂：「命（名）、期（辭）、說、辯四者，各有等倫。」並皆略作疏釋。又以之與《小取》互證：「以名舉實者，正名之事也。以辭抒意者，析辭之事也。以說出故者，立說之事也。三者皆明辯之所有事。不能正名，無以析辭，不能析辭，無以立說，不能立說，無以明辯。」是四者間之先後層次言之亟明。此師一九二二年之說也。二文載一九二二年八、九月出版之上海《學藝雜誌》第四卷第二、三期（後皆收入《墨辯論文集》，民國十二年排印本。此文與此書余皆未見原本，唯見北京圖書館出版社二〇〇三年所印《墨子大全》第二十七冊所錄。二文後皆收入《中國古名家言》，個別文字有改動）。後文較前文爲詳，所說四等倫之關係，其意顯與沈氏「三個步驟」相同。

師所撰《大小取章句》則說更詳。其言曰：「名、辭、說，爲構成「辯」之三要件。」